

安化县征地拆迁安置与房屋征收补偿办公室

安化县梅城镇梅山大道中段建设项目 房屋征收评估信息发布及房地产价格评估 机构报名公告

安征办告〔2025〕1号

安化县人民政府拟对梅城镇梅山大道中段建设项目征收范围内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实施征收。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590号）《益阳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益政发〔2020〕10号）的有关规定，被征收房屋的价值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按照房屋征收评估办法评估确定，承担房屋征收评估工作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需自愿报名，经被征收人协商选定或按规定程序确定后，由房屋征收部门委托开展相关评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房屋征收评估范围

梅城镇梅山大道中段建设项目征收范围，征收对象为该项目征收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构筑物及其附属物。

二、报名时间、地点

时间：2025年7月28日至8月1日

地点：安化县征地拆迁安置与房屋征收补偿办公室 219 室

三、报名条件

- 1.已纳入益阳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机构备选库；
- 2.具有良好执业信用记录。

四、报名需提供的资料

- 1.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报名申请；
- 2.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简介；
- 3.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他人报名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
- 4.拟投入该项目的评估人员名单及个人资格情况(附身份证及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联系人：夏理元

联系电话：15807376559

安化县征地拆迁安置与房屋征收补偿办公室

2025年7月28日

